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肖建学先生的辞职报告，肖建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肖建学先生在担任董事职务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郭阳春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任职资格等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提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2日

附件：郭阳春女士简历

郭阳春女士，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福建豪盛股份有限公司董秘，福建缔邦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经理，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及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郭阳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为间接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伙人及财务总监，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郭阳春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